

平利县人民检察院
安装迪尔曼石墨烯远红外低温辐射
墙暖工程

合
同
书

甲方(委托人): 平利县人民检察院

联系电话: _____

乙方(供货人): 平利县鑫博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李超 13709151231

平利县人民检察院 墙暖工程采购、安装合同书

甲方：平利县人民检察院 =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平利县鑫博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需要安装的智能远红外低温辐射电暖板及电暖器等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乙方为甲方提供产品名称及产品规格；

产品品称:迪尔曼石墨烯远红外低温辐射墙暖板

墙暖板的规格：1020mm.600mm.500W；

二、合同总金额： 壹拾万零肆仟玖佰伍拾元整（¥104950.00）

三、结算价格及结算方式：

1、乙方负责保质保量供货，甲方现场验收。工程完工后，由甲方一次性将工程款汇入乙方指定账户；

2、具体结算金额以实际安装红外墙暖板的数量和辅料用量现场验收为准（具体见结算清单）；

3、账户名称：平利县鑫博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2707070401201000012070

开户行名称：陕西平利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

支行

四、质保：乙方提供的产品自安装之日起 12 个月内由乙方免费提供质保（温控器及附材料 12 个月免费质保）

五、甲方在安装完工后及时验收，自安装完工后 5 个工作日确认验收合格。

六、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如在执行过程中发生异议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公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

乙方（公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

2023 年 2 月 14 日